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代理/兼代課教師甄選報名表

☐高中

☐代理

第_____次 第_____招

☐國中

☐兼/代課

☐_____科

☐編號：_____

貼相片處 (請貼最近三個月內 二吋之半身正面照 片)	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 月 日	年 月 日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行動電話			住家電話
	通訊住址					
學歷	畢業學校名稱		科系所		證書字號	
教師證書	科目類別		登記日期		證書字號	
經歷	服務學校名稱	職別	到職日期	卸職日期	證件名稱及字號	
		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
		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
		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
審核結果	身分證	畢業證書	教師證書	服務證明	參加甄選	筆試成績
	☐ 符合 ☐ 不符	☐ 符合 ☐ 不符	☐ 符合 ☐ 不符	☐ 符合 ☐ 不符	☐ 高中 ☐ 國中	分
資料審查簽章				報考人簽名		

檢附證件正本掃描或照片檔：（請依下列順序由上而下排列）

-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大學（含）以上學歷證明文件，如係外國學歷，請依規定辦理認證，始得受理報名否。
- 合格教師證。（實習證、複檢證明或修畢教育專業科目證書、專門學業科目學分證明書）
- 離職證明、服務證明等。（應詳填代理代課時間）
- 歷年考核通知書或服務成績優良證明書。
- 委託報名者附委託書。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理/兼代課教師甄選
准考證

姓名：	甄 選 紀 錄	試別	主試人簽章
自貼最近 三個月內脫 帽正面半身 一寸照片 部別： ☐ 高中部 ☐ 國中部 第_____次 第_____招 科目： ☐ 代理 ☐ 兼課/代課		筆試	
		試教	
編號：		口試	

注意事項

一、甄選地點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。

二、甄選時間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午____時報到後，開始依指定地點進行甄試。

三、聯絡電話：02-22319670 分機 211(高中)、212(國中)。

四、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准考證。

五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於本校網頁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yphs.ntpc.edu.tw/>「人事公告」區）。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代理/兼代課教師甄選簡歷表

姓名：

部別：

科別：

一、學歷：

二、經歷：（任職科別或擔任行政、導師）

三、著作：

四、專長及興趣：

五、教學（教育）理念：

黏貼證件資料表

新式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影本）

未註明出生地者，應另檢附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 1 分（黏貼於本表背面）

新式國民身分證
（正面）黏貼處

新式國民身分證
（反面）黏貼處

切 結 書

- (一)立切結書人參加貴校教師甄選，保證無「教師法」第 19 條所稱「不得聘任為教師」之情形、且無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9 條所稱「不得聘任為兼任、代課及代理教師」之情形、且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及第 33 條規定「不得聘任為兼任、代課及代理教師」之情形。如有不實，除願負全部法律責任外，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；如已聘用，同意無條件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- (二)立切結書人參加貴校教師甄選，保證所繳附的影本均與正本相符。如有不實，除願負偽造文書法律責任外，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；如已聘用，同意無條件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切結人：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同意書

本人_____（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）為應徵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（職務：_____）所需，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立書同意人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